

專案質詢

8-5-9-0345

##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7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陳委員根德，鑑交通部長日前表示，已多次函文要求遠通公司遵照大院決議非 ETC 用戶免收超商手續費，但遠通認為與原契約內容不符，因此在超商繳費仍要付 5 元手續費，部長曾於 3 月初承諾，3 月底前可完成手續費全免政策，如今承諾跳票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針對非 ETC 用戶前往超商繳費需多付手續費 5 元爭議，遠通公司表示，原本 120 家 ETC 服務中心（含直營門市）、全省 6 百餘家中油直營加油電、4 月底前的 7 百餘家遠傳電信門市，總計 1400 多個據點都可免收手續費，已完成大院要求「廣設免收費服務據點」；至於超商繳費免收手續費部分，遠通公司認為不在原本的契約事項，「不願照辦」。
- 二、本席認為交通部長之前承諾在 3 月底前完成手續費全免政策，如今看來，與遠通協調失敗，承諾政策跳票，由此可見，交通部面對遠通的「鴨霸」顯得太過軟弱，而現行公路法沒規定每一台車都要申裝 eTag，交通部在一開始與遠通協定合約時，應該就要預料到，高公局現在必須要補救。